

# 湖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

湖院防办〔2022〕1号

## 关于做好2022年寒假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浙江省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（省疫情防控办〔2021〕122号）最新指导要求，现将我校寒假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落实跨省出行请假制度

春节期间倡导省内师生非必要不出省，省外师生减少跨省流动。教职要严格落实出省请销假制度，各单位要做到精准摸排；对于符合离校条件的学生要分批有序组织离校，制定离校学生“一人一档”信息登记。留校学生要严格管理，非必要不出市。学生返校需听从学校统一安排，未经审批不得随意私自返校。

### 二、强化人员安全有序流动

原籍在中高风险地区的在校师生，暂缓返回中高风险地区，可留校或离校赴非中高风险地区。放假期间，尚处于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的师生，严格限制出行，非必要不

出行；要遵守属地防控政策，切实履行个人防疫责任，确需出行的须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所在单位要对上述人员建立“一对一”联络机制。

### **三、升级校园安全管理机制**

放假期间校门实行封闭管理，无关人员和车辆不得进校。确需进校的，要严格落实“测温、核验、登记、亮码”等制度。寒假期间，恢复访客预约制，按照“谁接待、谁审批”和“一岗双责”原则，校外人员进校需经各接待单位防控责任人（机关部门由校防控办、二级学院由负责疫情工作的主管领导）审批同意后，方可录入访客系统，依程序审核进校。在校人员，要尽可能实施最小单元网格化管理。活动管控，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”、“能线上不线下”的原则，严格控制聚集性会议等活动，原则上取消学校集体团拜、慰问、联欢和迎春等线下活动，鼓励创新活动形式来营造节日氛围和保障学校正常业务开展。强化舆情管控，做好疫情、舆情、校情联判联动，确保校园稳定。

### **四、做好留校师生后勤服务**

科学合理安排假期留校师生的管理服务 work，增强假日封闭校园内的服务水准，为各类留校师生提供舒适的学习场所和集中住宿，优化食堂等场所的服务保障，确保师生学习、生活便利。做好物资储备和氛围营造，强化留校师生的关心关爱和重点人群的心理疏导，积极回应师生合理诉求，丰富假期和节

日的生活安排。

## **五、加强个人健康监测与防护**

春节假期师生有发热、健康码异常情况要履行好个人防护责任,返乡师生立即上报所属街道,留校人员立即上报部门相关负责人,主动配合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,在未排除感染风险前不出行(黄码人员不离居所)。春节假期加强自我防护,在公共交通工具、电梯等密闭场所以及人群聚集的室外场所全程规范佩戴口罩;勤洗手,咳嗽、打喷嚏时注意遮挡,保持1米以上的社交距离。室内经常开窗通风,保持空气流通,尽量减少去人群聚集场所。全体师生应主动接受新冠疫苗接种,符合条件的师生积极接种加强针。广大师生要共同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成果、建立免疫屏障,保障自身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。

## **六、加强假期应急处置能力**

强化组织领导,落实防控责任,统筹做好假期疫情应急处置工作,联防联控做好信息共享,保持24小时应急值守,值班电话:18367280395。完善应急机制,遇有突发紧急情况要做到第一时间报告、第一时间响应、第一时间处置、第一时间报送。一旦属地有本土集聚性疫情,严格落实《湖州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》。

## **七、提前做好开学准备工作**

相关单位要及时关注疫情发展态势,全面掌握最新防控政策,加强研判分析,做好风险排查。寒假期间,全校师生员工

要持续做好每日健康打卡，有特殊情况需及时上报。开学前 14 天要全面排摸师生员工的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，提倡教师开学前 14 天返浙返湖，明确师生返校条件与开学要求，精准制订开学方案，全面做好开学准备。

湖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

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2 年 1 月 6 日